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楊雅柔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4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q701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209633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1258531_112D2239409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及國際交流工具包徵選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有意參加者請於112年8月4日(星期五)前依說明段規定辦理，免備文報局進行初審後統一報部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9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581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各校得依其個別條件，整合課程教學資源提出申請，旨揭計畫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

1、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以學校為單位組成團隊參加。

2、若已為課程工具包範例學校需另案報名參加，不得使用公開範例參加。

(二)類別：

1、包含課程及國際交流兩類，每類分國小、國中及高中三個組別。

2、學校只可在各類別參加一個組別，並僅能於各類別投稿一件作品，一稿不得同時報名兩個類別。

(三)徵選格式：國際教育課程與國際交流申請計畫加上執行歷程及成果。

(四)作業期程：

1、欲參加者請於112年8月4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參賽資料電子檔核章完妥後寄送至本局承辦人楊小姐電子信箱aq7012@ntpc.gov.tw彙辦。

2、本局將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初審且通過者，會提供學校修正建議並於8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請學校繳交調整後並核章完妥之徵件計畫（免備文），以利統一彙整報部參賽。

三、教育部將於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公布得獎名單於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2.0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ietw2.edu.tw/ietw2/include/index.php>)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3/05/26
10:54:52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